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开发服务中心文件

科技〔2016〕47号

关于召开电动汽车与充电设施互联互通 技术交流大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3号）、《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指南（2015-2020年）》文件精神，促进电动汽车与充电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动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领域快速健康发展，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开发服务中心将于2016年9月20日在北京市举办“电动汽车与充电设施互联互通技术交流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及地点

（一）会议时间：2016年9月20-21日，19日报到。

（二）会议地点：中国职工之家饭店（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真武庙路1号）。

二、指导、主办与承办单位

(一)指导单位：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标准实施专业委员会

(二)主办单位：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开发服务中心。

(三)承办单位：中电联（北京）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议内容

(一) 政策解读

1.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规划及政策解读；
2.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检查”情况介绍；
3.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技术发展路线图；
4. 电动汽车充电关键技术与发展趋势；
5. 新能源汽车发展前景介绍。

(二)大会发布

1. 《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年度发展报告》；
2. 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认证相关管理办法；
3. CECC 电动汽车充电设备（设施）认证实施通则。

(三)技术交流

1. 车与充电设备之间的互联互通——电动汽车传导充电互操作性测试规范介绍；

2. 用户与充电设备之间的互联互通——基于“大数据”的电动汽车充换电运营管理系统介绍；

3. 电网与充电设备之间的互联互通——充电基础设施与智能电网融合发展的技术方案；

4. 运营商之间的互联互通——电动汽车充换电服务信息交换技术方案。

(四) 标准宣贯

1. GB/T 18487.1-2015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 第1部分：通用要求》；

2. GB/T 20234.1-2015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 第1部分：通用要求》；

3. GB/T 20234.2-2015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 第2部分：交流充电接口》；

4. GB/T 20234.3-2015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 第3部分：直流充电接口》；

5. GB/T 27930-2015 《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式充电机与电池管理系统之间的通信协议》。

四、参会人员

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参与充电设施规划、科研、运营等部门相关人员；充电设施制造企业、电动汽车企业、充电设备运营商和各检测机构相关人员。

五、其他事项

(一)会务费为 1200 元/人，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二)请参会代表务必于 2016 年 9 月 15 日前将报名回执(见附件 1)传真至会务组联系人处，以便妥善安排会务事宜。

(三)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张凤河

(1)联系电话：010-58950911/13501088495

(2)传 真：010-58950910

(3)邮 箱：cdss2016@163.com

2.联系人：张博

(1)联系电话：010-63253511/18611389651

(2)传 真：010-63253520

(3)邮 箱：zhh651@126.com

3.联系人：王磊

(1)联系电话：010-63253605/13520999306

(2)传 真：010-63253520

(3)邮 箱：13520999306@163.com

附件：1. 电动汽车与充电设施互联互通技术交流大会报名
回执

2. 会议地点示意图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开发服务中心

2016年7月18日



附件 1

电动汽车与充电设施互联互通技术交流会报名回执

参会单位					
通讯地址					邮编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电话/手机	E-mail
1					
2					
3					

注：请将回执于 2016 年 9 月 15 日前传真至 010-58950910 。

附件 2

会议地点示意图



乘车路线：

1. 从北京站乘坐 52 路汽车在“工会大楼”站下车即到，或乘坐地铁在“南礼士路”站下车，向西约 200 米即到。
2. 从北京西站乘坐 52 路汽车、319 路汽车在“工会大楼”站下车即到。
3. 从北京南站乘坐地铁在“南礼士路”站下车，西行约 200 米即到。
4. 从首都机场乘坐民航大巴车，在“西单站”下车换乘 1 路、52 路汽车在“工会大楼”站下车即到。